

共青团吉林省委 2019 年财务监督审计 项目招标公告

按照《共青团吉林省委工作内容项目化管理办法》和《共青团吉林省委购买社会服务项目管理办法》，拟就共青团吉林省委 2019 年财务监督审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购买项目及金额

对 2019 年度团省委本级及下设预算单位、企业、基金会、省青联及其会员团体单位进行财务监督审计。

项目预算金额：人民币 150,000 元整，实际支出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支付。

二、招标对象要求

1. 依法成立，具有独立承担责任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；
2. 具有独立审计及出具审计报告合法资质；
3.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及行为；
4. 在吉林省财政厅备案；
5. 有省直机关、事业单位财务监督审计工作经验的优先考虑；
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项目目标

1. 履行财务监督审计职能，全面了解和掌握直属单位内部控制管理现状，特别是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，发现财政财务收支方面存在的突出性、倾向性问题，真实反映违反财经法规行为，

促进加强财务管理，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；

2. 反映团省委本级及下设预算单位、企业、基金会、省青联及其会员团体单位管理中存在的问题，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；

3. 规范财务收支行为，提高管理水平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，为团省委党组决策提供有价值参考。

4. 2020年1月31日前，完成对2019年度团省委本级及下设预算单位、企业、基金会、省青联及其会员团体单位17个账户的财务监督审计工作，并出具年度审计报告。

四、项目内容

1. 2019年团省委本级及下设预算单位、企业、基金会、省青联及其会员团体单位财务收支及相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效益性情况；

2. 资产（包括货币资金、债权、固定资产、材料等）、负债（债务）增减变化的原因及真实性、合规合法性情况；

3. 财政存量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；

4. 重大经济事项决策情况，特别是预算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实际实施情况；

5. 基本建设决策及执行情况；

6. 内控制度建设的完整性、合法性、效益性情况；

7. 各预算单位和企业遵守国家财经法规的情况；

8.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内容。

五、申报流程

1. 项目投标（3月27日-4月3日）。各投标单位在4月3日17:00前将标书（需包括投标单位基本资料、项目初步实施方案及实施进度、项目预期效果分析等相关材料）一式两份送交团省委机关党委。

联系人：叶春雨 电话：0431-85876614 18643553777

2. 项目评审（评审时间根据投标情况另行通知）。团省委将组成评审机构进行项目评审，并公示中标信息。公示结束后，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。

3. 拨付经费。按与承接方签订合同中的约定交付经费。

团省委机关党委

2019年3月27日